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

采购编号： THZB-19AG9004

采 购 人：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 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19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6
前附表.....	6
一、总 则.....	8
二、招标文件.....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五、开 标.....	14
六、资格审查.....	15
七、评 标.....	16
八、定 标.....	22
九、合同签订及其他.....	22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25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27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31
报价文件.....	33
技术商务文件.....	40
资格证明文件.....	51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委托，就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THZB-19AG9004

二、项目名称：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采购数量	单位	预算总金额 (元)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采购内容备注
1	1	项	500000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主要包括:文新街道水泵巡检维保。项目最高限价:500000元。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
- (3) 特定资格条件: 无;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供应商报名时间及地点等: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19-3-14 至 2019-3-21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

地点: 杭州市钱江路639号新城大楼1605室

标书售价: 每本500.00元(售后不退)

缴纳方式: 现金

银行账户名称: 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中晖支行

银行账号: 3922 7094 2973

供应商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

获取标书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 现场报名需提交的文件资料: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人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提示:

(1) 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报名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 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采购机构将允许其获取, 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于自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七、投标截止时间: 2019-4-9 14:00:00

八、投标地点: 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04 室

九、开标时间: 2019-4-9 14:00:00

十、开标地点: 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04 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类型: 项目保证金

项目保证金: 9009.00 元

保证金交付方式: 汇票/支票/银行转帐

收款单位(户名): 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中晖支行

银行账号: 3922 7094 29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办妥投标保证金交纳手续。

十二、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三、其它事项:

1、各投标人请在投标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免费注册, 具体详见网站供应商注册要求。如尚未注册, 请登录相关网站进行注册并将书面材料提交复核。

2、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 楼, 联系人: 孙工, 联系电话: 0571-87187933, 联系传真: 0571-87685912。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a. 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公告期限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四、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详见附件。

十五、公告发布范围:

浙江政府采购网。

十六、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 428 号

联系人: 徐老师

联系电话: 0571-88980570

2、采购机构:

采购机构名称: 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 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 楼

联系人: 罗珊珊

联系电话: 0571-87186955

传真: 0571-87685912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

地点: 杭州市文三西路 18 号

联系人: 韩继伟

联系电话: 0571-58101865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 二、采购内容：文新街道水泵巡检维保。 三、项目实施地点：杭州。 四、项目实施期限：一年。若合同期满并考核合格，双方对合同内容无异议，则按原合同内容自动续签一年。 五、要求质量标准：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 六、主要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详见第三部分一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七、采购预算：采购计划文号：西政采分-2019-00008[XHZFCG-YS-2019-00172]。 财政预算 50 万人民币，本项目最高限价 50 万元人民币。		
2	<table border="1"> <tr> <td>合同名称</td><td>《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合同》</td></tr> </table>	合同名称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名称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合同》		
3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4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9009.00 元整。 缴纳形式：支票/汇票/银行转账等。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入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指定账户： 单位名称：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中晖支行 银行账号：3922 7094 2973 缴款凭证复印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财务电话：0571-87187837。		
5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伍份，WORD/WPS/PDF 格式电子文档壹份。 装订：投标文件要求胶装，不接受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 密封：投标文件需密封包装。未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将被当场拒绝。 签署：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要求。 盖章：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要求。		
6	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4 月 9 日 14 时 00 分。		
7	投标文件递交至单位：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递交至地点：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04 室		

序号	内容规定
8	开标时间：2019 年 4 月 9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04 室
9	澄清：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 2019 年 4 月 2 日下午 17 时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联系人：孙工，email：hzthzb@126.com，联系电话：0571-87187933、87186977，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639 号新城大楼 1609 室。
10	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资格后审是指在开标后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的资格审查，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对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1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本项目的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计费标准：以中标（成交）金额为计费基准，按《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不足人民币伍仟元按伍仟元计取。结算方式及时间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13	现场组织：本项目现场组织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浙财采监〔2015〕13 号文件执行。
14	信用记录查询：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执行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截止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年内； 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网站查询，打印留存。 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5	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 号）及《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 号），对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享受上述扶持政策。

序号	内容规定
16	其它事项: (1) 投标方案讲解安排: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需要安排每个投标人讲解投标方案, 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并解答评标委员会的提问, 解答提问时间另计。 (2) 现场勘查: 投标人自行现场勘查。
	企业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 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 详见本招标文件尾页《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cg.hzft.gov.cn)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 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一、总 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 1 项所述。

1.2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 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单位为投标人, 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1.3 潜在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 必须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 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 维护采购人的权益, 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如有任何异议, 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1.5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 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 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 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 采购人概不负责, 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 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定义

3.1 “采购人”系指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

3.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3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次招标采购，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

3.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备件、配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3.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或合同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文新街道水泵巡检维保服务以及其他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

3.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邮等。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

6.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前附表规定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2 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在规定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6.3 不论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7. 招标文件的解释

7.1 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7.2 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报价文件**[投标响应函和投标（开标）一览表等]，**技术商务文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技术和服务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和所提供的为合格产品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以及**电子文档（WORD/WPS/PDF 格式）**组成。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投标报价

10.1 标的物：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文新街道水泵巡检维保，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0.2 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各项成本支出、合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0.3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0.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1.1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响应函；
- （2）投标（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4) 其它报价相关材料（如有）。

11.2 投标人**技术商务文件**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技术和服务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4) 声明书；

(5) 公司介绍及相关的主要业绩证明：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情况，参考合同实例证明（以签订时间为准，原件备查，评标委员会在项目评审直至合同签订、履约期间，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的主要业绩证明合同原件，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是否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等情况；如投标人提供的合同复印件等实施项目证明材料与投标主体无关或违规转包分包的，评标委员会将进行扣分直至认定投标无效；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相关资质材料（如果有）；

(7) 项目整体策划方案；

(8) 项目综合服务及相关执行方案；

(9) 组织实施方案，包括详细工作计划、进度安排、人员安排等；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进度安排；

(10) 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明确各专业人员的职责、分工、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并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 项目质保期内、外的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机构及人员情况，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及维护服务人员清单及社保证明等。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标准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维护、免费提供定期回访（如不能提供请明确写明质保期外的质保内容及费用）；

本地化服务机构：非本地投标人在本地设有分公司或办事处的，需提供本地工商注册登记资料或本地国内经济合作办注册资料、房屋产权证或协议等相关资料复印件；非本地投标人在本地设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合作协议、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 (12)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 (13) 验收方案 (须提请采购人确认);
- (14) 技术和商务偏离说明表;
- (15) 廉政承诺书;
- (16) 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如有);
- (17)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商务文件或说明。

11.3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至少应包括: 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1) 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投标人近三年能全面清晰的反映财务状况的财务报表材料 (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等资料)。若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 则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符合本项前款规定的财务报表资料; 新成立的公司, 提供相关情况说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 纳税证明材料;

(5) 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6)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7) 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如项目要求);

注: 上述 (1) - (7) 项为资格证明文件, 未提交或提交不完整, 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可能会被认定投标无效。其中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 是否联合体投标等证明材料无须提供, 由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根据投标现场情况判定。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供前附表中的投标保证金,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应按照前附表中的要求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同时将缴款凭证复印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2.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未能按规定时间和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

12.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或者转为履约保证金。

12.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后无异议, 全额无息退还。

12.6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 将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6.2 投标人未按规定签订合同或转让中标的；
- 12.6.3 投标人在投标期间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相互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13.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3.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3.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3.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均要加以说明，否则其修改将被视为无效。

13.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3.5 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规定的日期内有效。

14.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5.1 投标文件分为**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等三部分以及电子文档，三部分需分别装订成册，装订必须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方式（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5.2 投标人按前附表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5.3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投标（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5.4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予以确认。

15.5 投标文件采用 A4 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不接受活页装订。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6.1 投标文件分为正本和副本，包括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三部分以及电子文档，须分别装订并密封包装。投标文件包装封面物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16.2 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16.3 报价文件与电子文档(含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相关表格)单独密封，未单独密封的，在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7. 投标截止期

17.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7.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8. 投标文件的拒收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未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逾期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报名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五、开 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采取先拆封技术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经综合评审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9.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9.1.2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投标文

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19.1.3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19.1.4 对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复印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时，可在投标文件拆封后查验、核实），提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9.1.5 开标时，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登记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集中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技术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送至评审地点，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等候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报价文件。

对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经评审委员会确认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当场退还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19.1.6 综合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综合评审无效投标人名单及理由，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综合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商务和技术得分之和。

19.1.7 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19.1.8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六、资格审查

20、资格审查

20.1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0.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其中：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七、评 标

21. 评标原则

- 21.1 竞争优选；
- 21.2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 21.3 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行；
- 21.4 反对不正当竞争。

22. 评标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 5 人或 5 人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以及协助答复质疑。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 评标纪律

23.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3.2 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23.3 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23.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23.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机构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23.6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或与中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23.7 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评标专家对投标人的优劣情况，以及认为差异较大的情况等，应以书面意见做出真实、专业、

诚恳负责的表述，不得违背客观、公正的原则。

23.8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23.9 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予以保密。

23.10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2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3.12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4. 评标办法

2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各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价格得分+技术和商务方案得分之和，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标价格得分 15 分，技术和商务方案 85 分。

经统计，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得分排序：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授标意见。

根据上述评标办法，具体评标细则安排如下：

（1）价格分（A= 15 分）：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分权值 × 100（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当场统一计算）。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及《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对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投标人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享受上述扶持政策。

（2）技术和商务得分（B=85 分）：包括投标方案的先进性、科学性和完整性，技术和商务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等情况，以及履约能力、售后服务承诺和优惠等方面的因素。

评价指标	子项	评分细则	分值范围
技术和服 务水平	项目维保方案	投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以及方案的优势情况，包括方案的科学性、可靠性、成熟性、合理性等；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8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 and 解决方案是否有独到的优势，是否有安全、稳定、成熟可行的方案，方案优化建议的情况等；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8
	组织实施方案	投标人项目泵站日常巡检方案合理、规范和可操作，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10
		投标人项目泵站保养方案合理、规范和可操作，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10
		评委通过投标人对维保内容熟悉程度及维保区域的熟悉程度综合比较酌情打分。	0-5
	项目小组情况	投标人拟派驻本项目的小组人员情况，工作经验、资质证书等。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12
	优惠和承诺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服务承诺及其它优惠和承诺情况：投标人提出的维保合理化建议，超出招标人要求增加服务承诺、优惠承诺等。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8
	应急预案	是否建立泵站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方案对系统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的情况等；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9

评价指标	子项	评分细则	分值范围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技术服务方案是否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服务响应时间的长短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 施等；由评委综合比较酌情给分。	0-5
	类似项目业绩	供应商承担过的维保类项目业绩，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3) 总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和采购机构提供的相关数据进行打分。

综合得分=A+B。

24.2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5. 评审程序

25.1 评审人员签到：出席评审活动现场人员凭有效身份证件登记、签到，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2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名单，宣读最终提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25.3 推荐组长，组长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推选产生。组长负责主持评审工作，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有关评审的讨论和表决，负责组织询标工作，负责审核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评审情况，负责评分汇总审核，负责审核询标记录、废标决议、评标报告、授标结果意见等评标记录文件，负责组织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相关文件的签字确认。

25.4 招标文件及评分细则审阅、确认。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5.5 符合性检查

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及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5.6 澄清与调整

(1) 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资格不符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并签字确认。

(2) 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做澄清要求。接到评标委员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5.7 详细评审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从投标报价、商务和技术评估、资信和业绩等方面，综合比较与评价，并按照评标细则进行打分。原则上价格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公式统一计算，业绩等客观分值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意见后打分，其它评分由各评标专家独立记名打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其中，投标报价修正原则如下：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需经投标人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8 授标意见

根据评标细则中的计算方法进行评分汇总计算，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投标人得分排序：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5.9 投标文件无效情形

- (1) 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的；
- (2) 投标文件没有密封包装或者因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 (3) 授权委托书无效的，具体情形如下：
 - (a) 授权委托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
 - (b)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撤回该授权的。
- (4)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签署；或未按规定装订；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 (5) 投标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6)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或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 (7) 《投标（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清单》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报价内容前后不一致且未按规定修正并确认的；
- (8)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 (9)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具体条文前标注“▲”的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 (10)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 (11)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符合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4)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提供书面证明材料说明原因的；
- (1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25.10 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11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八、定 标

26. 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7. 中标通知书

27.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27.2 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不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单位作为中标人，或由评标委员会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九、合同签订及其他

28. 合同授予

28.1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6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28.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如中标人放弃中标后，剩余有效投标人不具有竞争性的，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经批准按其他方式执行。

28.3 中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应在开标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注册并将书面资料提交备案。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中标人如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依据国家和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采购人可根据 28.2 的原则另行选择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如采购人违约拒签合同的，应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以与投标保证金的相等数额支付给中标人招标违约金。但执行国家政策或不可抗力原因不在此列。

29.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询标回复和承诺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30. 履约保证

30.1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须按合同条款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电汇、汇票、支票、保函形式支付。

30.2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1. 采购方式改变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之规定，重新招标或变更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32. 售后服务考核

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及相关财政监管部门管理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终止合同，并上报同级财政政府采购监管处。

33. 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3 质疑人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4 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或1年内3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将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4. 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招标内容

- 1、范围：杭州市文新街道辖区范围内
- 2、具体内容：文新街道 20 个提升泵的日常巡检和维保工作；

二、技术要求

负责提升泵检修、清污等工作，对维护保养水泵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维护和保养后，应如实记录并同采购单位代表共同签字确认，每个泵站三天检查一次，供应商每个月对泵站提升水泵进行清淤保养不少于两次，如出现异常半小时内服务响应，2 小时内落实应急措施，并在 24 小时内完成维修工作。并在省市区重大会议组织前加大巡检力度。

供应商负责泵站日常的维修、更换主材等工作；所有维修更换费用等由供应商承担，如若遇到重大设备问题出现，所有维修更换费用等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协商。

本项目要求配备工作人员：巡查组至少 1 人；清淤组至少 2 人。

本项目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两套备用泵及控制设施。

具体养护质量要求达到浙江省、杭州市及区相关养护标准。

三、商务要求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后一年。若合同期满并考核合格，双方对合同内容无异议，则按原合同内容自动续签一年。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按季度付款；在每个季度的第一个月初，结合每月的考评结果支付上一季度实际的劳务费。服务期满，经采购人确认服务工作符合要求的，退还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自签发之日起至最终验收合格前有效。服务期满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

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满十二个月没有质量问题索赔），将无息退还。

考评要求：1、如出现异常 2 小时内未落实应急措施三次或三次以上，扣除百分之一质保金。

2、如果出现提升泵不工作 24 小时之内未解决问题的，扣除百分之二质保金，投标单位如在解决问题前及时自行投入临时提升泵，确保污水不流入雨水管网中，不扣除质保金。

3、如果出现需要更换提升泵的 2 天之内未解决问题的，扣除百分之二质保金，投标单位如在更换前及时自行投入临时提升泵，确保污水不流入雨水管网中，不扣除质保金。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说明：合同将由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杭州

甲方（需方）：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1 服务内容：

1.1

1.2

1.3

2 合同金额：

2.1 合同总金额（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3 服务期限：_____。

4 履约保证金（选用）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5 服务质量保证期和服务质量保证金（选用）

5.1 服务质量保证期_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5.2 服务质量保证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保金）

6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7 变更：

7.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

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7.2 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8 专利权

乙方应承诺保护甲方在使用合同货物或者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相关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9 验收

9.1 由甲方负责进行验收考核，乙方协助。

9.2 甲方在乙方提供相关服务的过程中，不定期对服务内容和质量进行考核。不达要求者，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费用。

10 结算原则

10.1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询标纪要、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等作为结算依据；

10.2 中标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经甲方分级审批认可的采购量增减，在决算时按中标单价和实际数量调整。

11 付款方式

11.1 合同签订后按季度付款；在每个季度的第一个月初，结合每月的考评结果支付上一季度实际的劳务费。服务期满，经采购人确认服务工作符合要求的，退还履约保证金。

12 合同修改与解除

12.1 本合同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无权对合同内容进行修改，本合同如需修改，必须达成书面协议，并作为该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2.2 合同可以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或按照《合同法》的规定单方解除。

12.3 合同经双方协商解除或因不可抗力解除的，供应商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12.4 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合同约定，甲方可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不免除乙方赔偿损失的责任。

13 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3.1 根据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委派项目组人员。

13.2 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应运用合理的技能，认真、勤奋的工作。

13.3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13.4 负责处理好与相关项目实施单位的协调工作。

14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4.1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的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14.2 甲方应当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14.3 甲方应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项目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更换代表，要提前通知乙方。

14.4 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 争议处理

16.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16.2 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7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所列举的不可抗力。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甲、乙双方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18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8.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经采购人报同级财政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18.2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招标文件（招标编号：THZB-19AG9004）、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8.4 乙方在本合同外通过书面形式或大众媒体方式公开做出的服务承诺，自动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但其中为用户设定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的，不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8.5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18.6 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 约 地：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
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报价文件[投标响应函和投标（开标）一览表等]，技术商务文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
服务响应方案，技术和服务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资格证明文件
（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和所提供的为合格产品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
他资料等）等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并分别装订成册。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

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目录

(1) 投标响应函	(页码)
(2) 投标（开标）一览表	(页码)
(3) 报价明细清单	(页码)
(4) 其它（如有）	(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招标编号：THZB-19AG9004）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_____。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具体内容如下：

（1）报价文件和电子文档；

（2）技术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

（3）投标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采用_____形式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的金额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 以上 10% 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公 司 盖 章：

联 系 人：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传真号码：

日 期：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投标（开标）一览表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 THZB-19AG9004 的招标文件[项目名称：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之标项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标项	项目名称	报价	投标保证金	备注
	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大写）_____。 投标报价（小写）_____。	金额：_____。 缴纳形式：_____。	
...				

- 1、本投标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1) 我方要约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_____天；

(2) 我方同意标期可作延长；

(3) 在标期内，我方受投标文件之价目表上我方要约金额的约束。
- 2、本投标文件，你方之接受函，包括条款栏，标的规格要求栏和其它有关文件在内的投标文件对我们双方均具约束力。
- 3、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标书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标书或某一特定标书，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标书作出任何解释。
- 4、另外，我方承诺还将就你方所要求的进一步信息提供给你方。
-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提供如下优惠条件：

(1)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 司 盖 章：

联 系 人：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三、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投标总价（小写）					
投标总价（大写）					

注：以上表格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成本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以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其它（如有,以下文件均需加盖公章）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 浙江政府采购网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3: 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材料（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4: 《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

技术商务文件

评分索引

(仅供参考)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响应情况	自评分	所在页码

目录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复印件)	(页码)
(3) 投标保证金 (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页码)
(4) 声明书	(页码)
(5) 公司介绍	(页码)
(6) 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7) 相关资质材料	(页码)
(8) 项目整体策划方案	(页码)
(9) 项目综合服务及相关执行方案	(页码)
(10) 组织实施方案	(页码)
(11) 项目小组名单	(页码)
(12) 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13)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页码)
(14) 验收方案	(页码)
(15) 技术和商务偏离说明表	(页码)
(16) 廉政承诺书	(页码)
(17) 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页码)
(18) 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商务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商务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授权委托书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传真：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THZB-19AG9004）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_____年 月 日起至_____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投标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1、保证金提交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表，加盖公章。

中标服务费结算及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保证金缴纳金额	
中标服务费缴纳形式 (如若中标)	() 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 () 另外单独缴纳 (如单独缴纳, 须先汇入服务费后, 再开具发票和退还投标保证金)
中标服务费发票类型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开票信息 (普通发票只需要提供纳税识别号, 专用发票需要财务确认过的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 纳税识别号: (税务部门备案的) 地址: (税务部门备案的) 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投标保证金退还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说明: 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投标人的上述账号信息办理退还保证金和缴纳中标服务费手续, 各投标人务必填写准确。

四、 声明书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编号：THZB-19AG9004）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 公司介绍

（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 主要业绩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表: 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 类型	简要描述	项目 投资 (万元)	合同签 订日期	项目地址与 建设单位联 系电话	所在页码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并注明所在

投标文件页码。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相关资质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

附表：本项目投标人的资质情况表

资质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					
其他评审所需资质	资质级别	资质名称	资质级别	颁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 (起止年月)	证书复印件所在页码	备注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并注明所在投标文件页码。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项目整体策划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项目综合服务及相关执行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组织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项目小组名单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4.1 拟投入本项目工作的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拟任职务

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2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 业 院 校 及 专 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附表A: 本地化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本地化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表B: 本地化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 职责	响应 时间	到达 现场 时间
	总协调人									
	售后人员									

[illegible]

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根据招标文件需要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验收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需要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技术和服务偏离说明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项目名称：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

项目编号:

THZB-19AG9004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说明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六、廉政承诺书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加强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市场，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本投标人特作如下承诺：

一、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他投标人私下串通协商，进行围标、串标、抬标，控制投标价格。

二、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行贿，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三、不向招标投标监管人员请客、送礼及组织其它有可能影响客观公正监管的活动。

四、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现场工作纪律，不私下接触评标专家，不干扰正常的开标评标秩序。

五、不给责任人的违法违规行为说情、解脱。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方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履约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方进行政府采购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七、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其他技术商务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

目录

(1) 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	(页码)
(2) 财务报表材料	(页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页码)
(4) 纳税证明材料	(页码)
(5) 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页码)
(6)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页码)
(7) 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资格证明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进一步细化。

一、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财务报表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文新街道提升泵维保服务项目（项目编号：THZB-19AG9004）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纳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西湖区人民政府文新街道办事处、杭州天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也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被列入“黑名单”，且正在处罚有效期内。

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它经营活动的履约过程中依法履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四、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情况表

资质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					
招标公告要求 特定资格要求	资质级别	资质名称	资质级别	颁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 (起止年月)	证书复印件所在页码	备注
详见公告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并从2014年7月1日起正式启动信用融资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可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 1、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需先与六家合作银行对接，办理相关融资前期手续；
- 2、中标后，供应商应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时联系，告知融资需求；
- 3、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录入中标合同信息时，须在合同备案页“是否为可融资合同”前打勾，并选择相应的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录入账号信息；
- 4、相关信息录入后，相关合作银行将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查询到合同备案信息，经审核，与供应商联系并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四、注意事项

请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务必请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